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上午 9:30 在般阳山庄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人，实际出席董事 14 人，其中董事刘子斌、王方水、刘德铭、秦桂玲、张洪梅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许植楠、藤原英利、曾法成、陈锐谋，独立董事徐建军、赵耀、毕秀丽、潘爱玲、王新宇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志济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3 日

附件：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志济，男，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山东金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工作经历：历任山东山东省财政厅干部，山东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山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山东英事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山东金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山东金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周志济先生不存在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